

XUESHENGDUWU

百部文学名著导读丛书

BAIBUWENXUEMINGZHUDAODUCONGSHU

A framed landscape painting of a pine tree on a cliff. The frame is a dark, ornate oval shape. The painting shows a large, dark pine tree growing on a rocky, grassy cliff. The background is a blue sky with some clouds. The title '盛唐风韵' is written in large, bold, red characters across the middle of the painting.

盛唐风韵

——《李太白集》导读

陈文华 孙鸿亮 编著

四川教育出版社

《百部文学名著导读丛书》

盛唐风韵

——《李太白集》导读

陈文华 编著
孙鸿亮



四川教育出版社

1997年·成都

(川)新登字 005 号

盛唐风韵

——《李太白集》导读 陈文华 孙鸿亮 编著

责任编辑：官 宁

责任校对：王立戎 史敏燕 喻小红 左倚丽

装帧设计：王 凌 封面设计：刘 洪

四川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自贡新华印刷厂印刷 成都科技人学树德电子工程公司照排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 4.5 字数 97 千

1997 年 7 月第一版 1997 年 7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5500 册

ISBN7-5408-3096-4/G·2951

全套定价：480.00 元



地址：成都市盐道街三号

邮码：610012

电话：(028) 6672624

编者的话

世纪之交，中国文化呈现出生机勃勃的景象。这对于正在成长的一代青少年而言，实属一大幸事。青少年通过阅读文学作品，可以培养自己的情操，增强自己的文化修养，扩大自己的见识。

但是，古今中外，文学作品数不胜数。应该读些什么作品？尤其是应该如何阅读文学名著呢？

我们这套《百部文学名著导读》丛书，就是为了满足同学们这种阅读需要。

这套丛书从古今中外文学名著中选取了一百部。对每部作品的内容、作者、艺术特色和精彩片断，编著者都作了富有启发性的评介。

这是一个美的世界。文学大师们那奇特的想象、动人的构思、富有生命激情的抒写，足以把读者带入这如醉如痴的美的世界。

这是一条欣赏美的捷径。我们的编著者用生动而又流畅的语言，细致地介绍了各位文学大师的生平，勾勒了这些名著的风貌，并且以自身丰富的文学涵养体味了名著中艺术心灵的律动。我们可以通过这条捷径，进入到文学大师那复杂而又迷人的心灵世界和艺术世界。

这是一次诱发美的想象的契机。我们阅读文学作品，不是为了纯粹的消遣，也不仅仅是为了好奇，更为重要的是，要通过阅读文学作品激发我们的文学创造力。

荷马、屈原、莎士比亚、李白、杜甫、歌德、曹雪芹、泰戈尔、鲁迅等大师的作品，历经岁月

的考验，再一次向新一代青年敞开。这是一种幸福的过程。

许多伟大的心灵，都曾会聚在文学这里，抒情、吟唱、赞美伟大的时代。许多伟大的心灵，都曾运用文学这一武器，为人民鼓与呼，把锋利的笔刺向黑暗的心脏。

在二十一世纪的中国，文学将会取得更加辉煌的成就。这一历史重任理当属于二十一世纪的青少年。

阅读名著，可以体会真正的文学精神。

倾心文学，可以描绘美好的生活。

千万名青年能从这里出发，用自己的心灵创作出无愧于大时代的伟大作品，将是我们最大的心愿。

编者

1997年2月

目录

作者生平 [1]

思想内容和艺术特色 [20]

精彩篇目选介 [76]

《李太白集》导读

作者生平

（七〇一～七六二年）

公元七〇一年，伴随着一个新世纪的到来，李白诞生了。他的降世不仅给群星灿烂的盛唐诗坛升起了一颗亮星，也为百花竞妍的美丽诗国增添了一束奇葩。

李白出生这年，正是武则天长安元年，大唐帝国已经开始走向它的鼎盛时期。女皇辞世七年后（七一二年）的冬天，

玄宗李隆基身登大位，君临天下，改号“开元”。在他统治的前期，李唐王朝终于到达繁荣鼎盛的巅峰，这就是人们所说的“开元盛世”。大诗人杜甫有诗云：

忆昔开元全盛日，小邑犹藏万家室。
稻米流脂粟米白，公私仓廩俱丰实。
九州道路无豺虎，远行不劳吉日出。
齐纨鲁缟车班班，男耕女桑不相失。

.....

——《忆昔》

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国威显赫，造成当时人们强烈的民族自信心和时代自豪感，也激发起文人积极进取、建功立业的豪情壮志。诉诸于文学创作，就使得盛唐诗歌充满蓬勃向上的精神，浪漫主义诗风，成为这一时期诗坛的主流，许多诗人的作品，表现出恢宏气度和豪迈奔放的艺术风貌。从王之涣的“欲穷千里目，更上一层楼”（《登鹳雀楼》）到杜甫的“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望岳》）；从王维的“大漠孤烟直，长河落日圆”（《使至塞上》）到李白的“天生我材必有用，千金散尽还复来”（《将进酒》）。此皆可谓“盛唐气象”。

李白是盛唐诗坛的泰斗，也是这个蒸蒸日上，如日中天但又面临盛极面衰的时代的产儿。时代赋予他一颗骄傲狂负的诗心，同时他也以骄傲狂负的诗歌回报了时代。他的一生充满神奇、热情、追求，甚至悲剧性色彩。也可以说，他本身就是一首浪漫的诗。

李白的一生大致可以分为五个时期。

出生及蜀中时期

浩瀚的天宇中有这样一颗星：每天黄昏，天边最后一抹斜阳还未消尽，它就在西方的天幕上升起来；每天清晨，苍茫茫的夜色尚未离去，它又在熹微的晨光里照亮东方，直到日出之后才渐渐隐去。这颗亮星就是太白星，也称金星、启明星和长庚。据说，李白的名字就与它有关。据李阳冰《草堂集序》记载：“惊姜之夕，长庚入梦。故生而名白，以太白字之。”这两句话的意思是说，李白的母亲在生他前一天夜里梦见了太白星，所以生下孩子就给他起名李白，并以太白为字。

或许，这个神话般的梦真的使李白沾上了些仙气。与他同时代的著名道士司马承祯称他“有仙风道骨，可与游于八极之表”（《大鹏赋》）；老诗人贺知章也呼他“谪仙人”。后来，人们干脆就称他“诗仙”了。

然而，关于这位“诗仙”的家世和出生地却一直是个谜，直到今天，人们仍没有彻底弄清。有人说他是陇西（今甘肃）人，因为他曾自称“陇西布衣”（《与韩荆州书》），并有诗云：“本家陇西人，先为汉边将。功略盖天地，名飞青云上。”（《赠张相镐二首》）他和汉代飞将军李广还是一家子。有人说他是蜀（今四川）人，如与他同时代的魏颢在《李翰林集序》中就称他“蜀之人”。有人说他是碎叶（今吉尔吉斯斯坦境内，唐时属安西都护府）人，因为范传正《李公新墓碑序》有李家先世“隋末多难，一房被窜于碎叶”的记载。还有人说他是山东人，金陵人，因为他在诗文中都曾如此自谓。

实际上，较为一致的说法应是：李白祖籍陇西成纪（今甘肃省秦安县），先世因罪于隋朝末年迁徙西域安西都护府之

碎叶城。后来，在父亲带领下全家又移居蜀中绵州彰明县（今四川江油市）之青莲乡。虽然，李白究竟生于碎叶，还是生于绵州，尚未考实，但是可以肯定，他的青少年时代是在蜀中度过的。故人多以蜀人目之。

李白的父亲李客是个富商，善结交，爱好文学，曾亲自教李白诵读辞赋。在家庭影响下，李白读书很早，从小博学广览，“五岁诵六甲，十岁观百家”（《上安州裴长史书》），受到儒家、道家等多种思想的熏陶。青年时代，他又击剑任侠，热爱大自然，曾隐居家乡山中读书习剑，并自号“青莲居士”。加之受当时社会风气的影响，形成了既想建功立业，作帝王辅弼，拯世济物，又任侠仗义，蔑视权贵，追求个人自由，幻想得道成仙的复杂人生观。

李白聪明早慧，“十五观奇书，作赋凌相如”（《赠张相镐二首》），少年时就表现出文学创作的天才。同时，他又非常勤奋，严格要求自己。杂史记载，他曾“三拟《文选》，不如意则焚之”（《酉阳杂俎》）。至今流传的“只要功夫深，铁杵磨成绣花针”的谚语，说的就是李白从小顽强读书的故事。天才和勤奋为他终生的文学创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约十八岁，李白开始隐居匡山（在今四川江油市境内），他一面读书习剑，一面往来于附近郡县，到处寻幽访胜。后来，他越走越远，一直游到成都，峨眉山一带。

在绵州东南的长平山，李白结识了梓州隐士赵蕤。赵蕤“亦节士，任侠有气，善为纵横学，著书号《长短经》”（《唐诗纪事》卷一八），“博考六经诸家同异”，“明王霸大略”（《四川志》）。但是他反对科举之道，主张“待时而发”，即像苏秦、张良那样以倜傥之才游于天下，一旦得遇明主，便

可平步青云，大展抱负，建功立业。这些思想对李白产生了很大影响，他仰慕苏秦、张良，以不羁之才自负，傲睨世俗，不屑科举之道，而是希望“一飞冲天”，由布衣直入卿相。

二十岁，李白初游成都，路遇礼部尚书苏颋出任益州大都督府长史。苏颋是“许国公”，且文名显赫，与“燕国公”张说并称“燕许大手笔”。他看了李白的投刺诗文后，赞不绝口，转身对幕僚们说：“此子天才英丽，下笔不休，虽风力未成，且见专车之骨。若广之以学，可以相比如肩。”（《上安州裴长史书》）。

“蜀国多仙山，峨眉邈难匹”（《登峨眉山》），蜀中生活的最后日子里，李白游览了峨眉山。秀丽的山景令他陶醉，甚至产生了“倘逢骑羊子，携手凌白日”（同上）的出世之想。然而，最让他迷恋的还是峨眉山月：

峨眉山月半轮秋，影入平羌江水流。夜发清溪
向三峡，思君不见下渝州。

——《峨眉山月歌》

这首诗是李白由蜀出游途中寄友人之作。月是故乡明，对即将置身茫茫旅途的游子来说，有什么能比这一轮故乡的山月引起他更多的思念之情呢？事实上，峨眉山月已成了李白心目中故乡的象征，在以后的人生旅途中，他把万千乡情都寄托于这一轮明月，写下了许多歌咏月亮的诗篇。

峨眉之游既是一个结束，又是一个开端。从此，李白告别巴山蜀水，在峨眉山月的陪伴下，走上了更遥远的人生旅途。

初次漫游时期

开元十三年（七二五年），李白“仗剑去国，辞亲远游”（《上安州裴长史书》），离开蜀中，开始第一次漫游。这次漫游历时十七年，行迹飘忽，几半神州，大致可分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南穷苍梧，东涉溟海”

李白告别巴山蜀水后，穿三峡，渡荆门，到达江汉平原，在江陵逗留了一段时间。其间，他拜访了著名道士司马承祯，受到其“有仙风道骨，可与神游八极之表”的称赞，遂写《大鹏遇希有鸟赋》（后改写为《大鹏赋》）。以大鹏自喻，借《庄子·逍遥游》的故事抒写了旷远情怀和不“拘挛而守常”的傲岸性格。

离开江陵后，他继续顺江东游，泛洞庭，登庐山，下金陵（今江苏南京市），广陵（今江苏扬州市），直至浙江沿海，然后又溯江返回湖北安陆。一路上，他寻访名山，仗剑任侠，诗酒潇洒。在广陵，他“不逾一年，散金三十余万，有落魄公子，悉皆济之”（《上安州裴长史书》），江湖上留下了轻财好施的侠义之名。

第二阶段：“酒隐安陆，蹉跎十年”

李白二十七岁在安陆与故相许圜师家孙女结婚，寓居安陆北寿山，开始以安陆为中心四处漫游，约十年之久。其间曾到过襄阳、洛阳、太原等地（有人考证还去过长安）。在襄阳，他和诗人孟浩然结识，二人同游鹿门山；在洛阳，他和道友元丹丘同隐嵩山，还过了一段“黄金白璧买歌笑，一醉

累月轻王侯”（《忆旧游寄谯郡元参军》）的快意日子。

在安陆时，李白曾作《代寿山答孟少府移文书》，此文对于了解李白的的生活理想非常重要。文中云：

近者逸人李白自峨眉而来，尔其天为容，道为貌不屈己，不干人，巢由以来，一人而已。……达则兼济天下，穷则独善一身。安能餐君紫霞，荫君青松，乘君鸾鹤，驾君虬龙，一朝飞腾，为方丈，蓬莱之人耳？此则来可也。乃相与卷其丹书，匣其瑶瑟，申管晏之谈，谋帝王之术。奋其智能，愿为辅弼，使寰区大定，海县清一。事君之道成，荣亲之义毕，然后与陶朱，留侯，浮五湖，戏沧洲，不足为难矣。

李白“一生好入名山游”（《庐山谣寄卢侍御虚舟》），爱好隐逸，企慕神仙，但决不甘心隐遁终生，独善一身。他常常以不羁之才自负，以当世之务自许，有远大的政治抱负和人生理想。他希望能像管仲，晏婴一样做帝王的辅佐大臣，建功立业，大济苍生，“使寰区大定，海县清一。”然后，再像范蠡、张良那样，舍弃卿相之位，浮游江海，栖隐山林。所以，清人龚自珍说：“庄、屈实二，不可以并，并之以为心，自白始。”（《最录李白集》）。李白隐不绝俗，功成身退的人生哲学正是屈原积极用世精神和庄周逍遥避世态度相融合的产物。不过，纵观其一生行藏，积极用世，渴望建功立业的思想还是占主导地位的。他即使拂衣身退，也要以功成名就为前提。

为了实现这一政治理想，达到人仕的目的，在漫游途中，

李白“遍干诸侯”，“历抵卿相”（《上安州裴长史书》），即以诗文拜谒各地方行政长官，希望能得到他们的赏识，然后通过他们的援引和推荐，名达京华，跻身庙堂。他曾先后上书安州李长史，裴长史，后来又结识了荆州长史韩朝宗。韩朝宗善识拔后进，曾荐崔宗之等二十多人入朝为官，当时就流传着“生不用封万户侯，但愿一识韩荆州”之语。在著名的《上韩荆州书》一文中，李白自诩才干，诉说抱负，希望能得其推荐，使自己能“扬眉吐气”“激昂青云”，字里行间充满着自信和傲岸神情。虽然是一篇干谒文字，却见不到丝毫卑屈之词，相反，读来颇有气盛宣言之感。充分体现出他“不屈己，不干人”的傲骨。据说，韩朝宗读罢此文，对李白的文才大有称赞，但对其狂负之态很有不满，终未向朝廷推荐他。

第三阶段：“顾余不及仕，学剑去山东”

开元二十四年（七三六年），李白离开安陆，移居山东任城（今山东济宁市，一说在今山东兖州），后来又南下漫游。

在山东期间，李白曾向著名剑客裴旻学习剑术。并和韩准，裴政，孔巢父，张叔明，陶沔等鲁东名士同隐泰山脚下的徂徕山，号称“竹溪六逸”。不久，他又南游吴越，与著名道士吴筠共隐剡中（今浙江嵊县）山中。

总之，出蜀后的十多年，李白南泛洞庭，东游吴越，北上太原，游历了长江中下游及河南、山西等地，几乎走了大半个中国。在漫游中，他寻访名山，隐逸学道，任侠仗义，放浪江湖，同时又广为结交，遍干诸侯，以期进用。这些活动虽未见明显成效，但却为他赢得了不少名气，他由此文名大

增，蜚声天下。据说他的《大鹏赋》在当时就已“家藏一本”（魏颢《李翰林集序》）。安州的马都督甚至说他的文章“清雄奔放，名章俊语，络绎不绝，光明洞彻，句句动人”（《上安州裴长史书》）。后来，道友吴筠应征入京，又乘机在玄宗面前推荐他。于是，天宝元年（七四二年），玄宗连下三诏，征李白入京。此时李白已四十二岁，从山东任城又移居到了安徽南陵。闻此佳音，他兴奋不已。竟高声吟道“仰天大笑出门去，我辈岂是蓬蒿人”（《南陵别儿童入京》），告别儿女，著鞭跨马，取道河南南阳，西入京师，从而结束了他生平第一次漫游。

这次漫游也极大地开阔了李白的眼界，激发了他的灵感，使他的诗歌创作欲望空前旺盛，写下了许多充满青春活力和豪迈气概的生命颂歌。尤其是那些描写长江沿岸风光的名篇，如《渡荆门送别》，《望庐山瀑布》等，想象丰富，脱落凡近，以雄放的笔法，壮阔的景象，明丽的节奏，表现出诗人对壮观大自然的无限热爱和赞美之情，标志着他的诗歌创作已经走向成熟。

长安时期

天宝元年（七四二年）秋，李白应征入京，开始了他一生中又一个重要时期——长安三年。这一时期，是他一生中最风光的日子，同时也是他承受巨大思想波折而陷入心灵苦闷的时期。他经历了从君臣遇合，欲展抱负到遭谗被谤，优诏遣归的人生大喜悲，经历了理想与现实发生冲突，理想幻灭的人生历程。经过内心激烈的斗争和愤怒的宣泄，他最终

作出了又一次人生道路的抉择。关于这时期的生活情况，可从以下三个方面来叙述。

第一，风光君王侧

初入长安，李白遇到了太子宾客贺知章。贺知章是诗坛元老，时已八十余岁，信奉道教，性情疏放。初次相逢，他就“奇白风骨”（魏颢《李翰林集序》），及读《蜀道难》“读未竟，称叹者数四，号为谪仙。”（《本事诗》），以致于解下随身所佩带的金龟换酒给李白接风。经此番揄扬，“诗仙”之号遂流传开来，李白之名也倾动京师了。

在宫中，李白也受到了非常优厚的礼遇。召见之日，玄宗亲自“降辇步迎，如见绮皓。以七宝床赐食，御手调羹以饭之。谓曰‘卿是布衣，名为朕知，非素蓄道义，何以及此！’”（李阳冰《草堂集序》）。随后，将李白置于翰林院，命起草诏诰之类文件。宫中宴会，銮驾巡游都让他作陪，甚至和贵妃去骊山游幸也把他带在身边，倍施恩宠。一时间，李白成了玄宗身边的大红人，王公贵戚，达官显宦争相与之结交。逢此恩遇，李白自己也颇感得意，曾自豪地对友人说：“幸陪鸾幸出鸿都，身骑飞龙天马驹。王公大人借颜色，金章紫绶来相趋。”（《驾去温泉宫后赠杨山人》）民间流传的力士脱靴，贵妃捧砚，醉进行乐词，醉写答蛮书之类故事，虽未必可信，但也充分体现了李白在这段“人生得意须尽欢”的日子里的扬眉吐气之态，以及其狂放不羁的性格和浪漫放纵的生活作风。在这种情况下，他也写下了诸如《清平调词》，《宫中行乐词》等一些歌咏宫廷生活的诗歌。

第二，“饮中八仙”之游

李阳冰《草堂集序》和范传正《李公新墓碑序》都记载

了李白在长安时与贺知章等人纵情饮酒的事情。《草堂集序》载：“又与贺知章，崔宗之等自为八仙之游”。《李公新墓碑序》载：“时人又以公及贺监，汝阳王、崔宗之，裴周南等八人为酒中八仙”。大诗人杜甫据此传闻，亦作《饮中八仙歌》，列贺知章，李适之，崔宗之，苏晋，李白，张旭，焦遂等八人为“饮中八仙”，加以歌咏，其咏李白云：

李白一斗诗百篇，长安市上酒家眠，
天子呼来不上船，自称臣是酒中仙。

这四句诗的确将一个“诗仙”兼“酒仙”的形象栩栩如生地呈现于人们面前了。其傲骨之状，其酒狂之态，其诗才之捷，堪称传神之至。考诸旧籍，杜甫之诗并非得之无据。范传正《李公新墓碑序》就记载了这样一个故事：

有一次玄宗游白莲池，玩得高兴，遂欲召李白作序。谁知李白喝得大醉，不能行走，只得命高力士扶曳登舟。

那么，在长安这段看似“扬眉吐气”的风光日子里，李白为何要去“酒家眠”，自称“酒中仙”呢？李阳冰《草堂集序》以为：

丑正同列，害能成谤，格言不入，帝用疏之。公乃浪踪纵酒，以自昏秽……朝列赋谪仙之歌凡数百篇，多言公之不得意。

“帝用疏之”，“不得意”就是答案。李白素以不世之才自负，以当世之务自许。他的政治理想是“愿为辅弼，使寰区大定，海县清一”（《代寿山答孟少府移文书》）；他的人生追